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其中监事严厚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淑红女士召集,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,董事会审议本次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。

表决结果: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: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